

方城县十五届人大
六次会议材料二十八

关于方城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3 月 19 日在方城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方城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王宏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现在向大会报告方城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特别是新冠疫情的冲击和减税降费政策的影响，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大积极财政政策工作力度，稳步推进各项财税改革和财政管理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稳步恢复发展提供有力的政策和资金保障，全县经济呈现持续恢复向好态势。在此基础上，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

（一）2020 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收支情况。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 2020 年全

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117320 万元，执行中因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调整了收入预算，调整后预算收入为 102440 万元，实际完成 1025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下降 7.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768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5%，下降 5.6%。年初支出预算 445241 万元，执行中因争取地方政府债券和转移支付资金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514816 万元，实际完成 53949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4.8%，增长 5.5%。

(2) 县本级收支情况。2020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 93770 万元调整为 78890 万元，实际完成 7244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1.8%，下降 6.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89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8.5%，下降 4.9%。年初支出预算为 409897 万元，实际完成 459353 万元，为预算的 112.1%，增长 2.5%。

(3) 凤瑞、释之街道办事处预算收支完成情况。凤瑞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3400 万元，实际完成 5301 万元，为预算的 155.9%，下降 20.9%；年初支出预算为 1769 万元，完成 2683 万元，为预算的 151.6%。释之街道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3160 万元，完成 4237 万元，为预算的 134.1%，增长 15.1%；年初支出预算为 2413 万元，完成 2569 万元，为预算的 106.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630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83000 万元，实际完成 8015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6%，下降 33.9%，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较多。加上专项债券收入 512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8637 万元、调入资金 10056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64 万元，收入总计 171107 万元。

年初支出预算为 59748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抗疫特别国债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129811 万元，实际完成 15556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9.8%，增长 1.5%。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56 万元、调出资金 1003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500 万元，支出总计 170152 万元。

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955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0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00 万元，为预算 1000 万元的 50%，增长 23.4 倍，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支出完成 25 万元，为年初预算 1000 万元的 3%，增长 22%，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0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年初预算为 176047 万元，实际完成 178158 万元，为预算的 101.2%，增长 2.3%。支出预算为 170285 万元，实际完成 144878 万元，为预算的 85.1%，降低 10.4%。年度收支结余 3328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57937 万元。

（二）政府债务情况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 29818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288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05300 万元。

截止 2020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26150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240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99100 万元。债务期限包括 3 年期、5 年期、7 年期、10 年期、15 年期、30 年期等。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低于核定限额，风险整体可控。

2020 年，全县共争取政府债券 9354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234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217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20640 万元);专项债券 51200 万元。

2020 年,全县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33426 万元,其中:本金 25517 万元(一般债券 21017 万元,专项债券 4500 万元),利息 7909 万元。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财政厅审核和办理上下级财政年终结算后还会有所变动,决算结果届时报县人大常委会审批。

(三) 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及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0 年,县财政部门全面贯彻《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认真落实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十五届人大常委会三十一次会议有关决议、县人大财经委的审查意见和审计局审计意见,严格预算执行,强化预算管理,坚持整改落实,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新要求,加大“六稳”“六保”工作力度,坚持精打细算,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县抗疫情、稳经济、保民生等各项工作提供更加有效的财税政策支持和综合财力保障。

1. 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及收入大幅下滑的严峻局面,财政部门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理念,建立战时工作机制,积极谋划,千方百计筹措各类财政资金 5461 万元用于防疫物资购置、患者救治费用和医务人员临时工作补助等,确保了人民群众不因担心费用问题而不敢就诊,确保了全县范围内不因资金问题而影响医疗救治和疫情防控。

2. 助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践行新发展理念,把推动高质量发展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着力点,加力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

确保全县经济行稳致远。

一是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对新增的 7 批 28 项税费优惠、社保费“减、免、缓、降、返”优惠政策认真落实，对国家授权我省出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文化事业建设费等阶段性减免事项全部“顶格”减免。巩固省定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零收费成果，认真执行收费项目清单制度。全年累计减税降费 2 亿元。

二是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和发展。认真落实财政支持企业复工复产 9 条政策措施，全力保障纾困惠企政策落地生效。积极争取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 550 万元，引导担保机构扩大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业务，积极发挥信贷周转资金池作用，为 19 家企业提供 0.9 亿元周转金支持，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累计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 1.38 亿元，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开展企业服务年活动，对产业集聚区相关企业开展财政优惠政策宣讲和座谈，广泛宣传财政扶持资金政策，进一步创优企业发展环境。

三是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全县科技支出 3948 万元，增长 56.7%，支持引导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和产业集聚，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培育发展新动能。争取省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中小企业发展专项等奖补资金 554 万元，支持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及转型发展。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十大新兴产业发展行动方案，培育壮大新业态新模式，积极培育新的财政增收动力。

四是推动重大项目建设落地。统筹新增专项债券、抗疫特别国债、特殊转移支付等各类财政资金，拨付资金 37703 万元，为郑万高铁站前广场、周南高速、中南大道大河湾桥及桥头引线改造工程、四好农村公路、县乡道路及城区道路建设、公园游园建设、七峰小

区公租房建设、原乳品厂收储、拆迁补偿、省收储中心宅基地复垦券收储费用等重点项目提供有力支撑。

五是规范高效推行 PPP 模式。在坚决遏制借 PPP 名义增加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前提下，充分发挥 PPP 对扩投资、稳增长的独特作用。截至 2020 年底，共有 7 个 PPP 项目纳入财政部和省财政厅 PPP 综合信息平台管理库，总投资 49.6 亿元，其中 4 个项目已落地实施，3 个项目处于采购阶段，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吸引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

3. 坚决支持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明确重点方向，聚焦硬任务，敢啃“硬骨头”，支持打好打赢三大攻坚战取得显著成效。

一是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把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作为最大政治责任，保持财政支持脱贫攻坚政策稳定、力度不减。2020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3477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4%，落实好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等政策，重点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面临的突出问题，巩固脱贫成果。安排 4545 万元用于光荣社生产资料补贴，支持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生产、增收脱贫。筹措 15533 万元，用于支持危房改造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整村推进。加强扶贫资金动态监控，优化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机制，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坚决推进污染防治攻坚。筹措资金 15544 万元，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圆满收官。南水北调生态功能区土地流转及生态林、国储林项目建设投入 3338 万元，稳步提升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环境承载力。

三是积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面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监测预警，

建立隐性债务月报制度，实行政府隐性债务常态化监控和风险等级评定制度，把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情况纳入考核体系，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综合采取措施，分年度、有计划、稳妥有序化解存量，2020年提前完成年度化解计划，目前全县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4. 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在财力十分紧张的情况下，全县民生支出合计40789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到76%，把民生保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全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是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坚持把教育作为财政支出重点领域予以优先保障，确保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全县教育支出125495万元，增长5%。筹措26420万元支持落实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特岗教师补助、农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造提升、农村公办学校校舍安全保障及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筹措13248万元，持续改善学前教育和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努力消除“大班额”。筹措2549万元，支持落实家庭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筹措9200万元用于保障教师农教、教龄、班主任补贴等新老三项补贴按时发放。安排2819万元，加快实验高中、一高中公寓楼、五高中综合楼、厚德学校公寓楼等教育基础设施建设。

二是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全县卫生健康支出86484万元，增长10.8%。筹措6732万元，支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等卫生事业发展。统筹48175万元，助力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救助、困难群众大病补充保险保障水平。

三是支持稳定就业和加强社会保障。全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840万元，增长7.5%。安排1753万元，用于实施职业培训补贴和

就业补助、贫困劳动力公益岗位补贴等，稳步推进就业促进工作。加大失业保险稳岗支持力度，发放失业保险稳岗补贴资金 111 万元。落实提高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政策，筹措 38569 万元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及时发放。低保户、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体救助补助标准继续提高，筹措 29685 万元用于发放低保户、特困人员供养、残疾人等各类困难群体救助补助。筹措资金 1428 万元，落实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统筹资金 6767 万元，支持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和优抚保障。

四是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全县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71 万元，增长 32%，支持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公益性文化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加强农村文化建设和文化遗产保护，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水平。筹措资金 7900 万元，全力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公共安全、信访维稳、反恐、消防、禁毒等工作，支持弱势群体司法救助和法律援助，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平安方城建设。筹措 430 万元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5. 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县农林水支出 107913 万元，增长 59%，支持统筹推进“三农”工作，力促我县农业农村发展迈上新台阶。

一是支持扛稳粮食安全责任。筹措 14670 万元，进一步加大高标准农田及水利工程等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基础条件。筹措耕地地力保护及农机具购置补贴资金 19452 万元，对种粮农民及农机购置人员予以奖补，充分调动种粮积极性。筹措 8052 万元，用于落实农业保险政策，提高农业抗风险能力。

二是扎实推进乡村建设。统筹 7338 万元，支持户厕改造、通村

入组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及人居环境改善。安排 2489 万元，支持农村公益事业项目、村集体经济发展，不断增强乡村发展的内生动力。安排村级组织运转经费 5875 万元，支持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6. 以改革强化财政治理能力。积极完善管理机制，规范财政运行，不断提高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各项财税体制改革稳步推进。

一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把“过紧日子”作为一项长期方针紧抓不放，在年初县级预算已压减一般性支出的基础上，按不低于 50%比例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全县部门预算共压减 8574.05 万元，其中非急需非刚性专项资金压减 5365.15 万元。联合县纪委监委、审计部门开展全县各类存量资金清理整治专项行动，清理收回存量资金 7683.92 万元，全部用于重点工程、民生保障等支出。

二是做好直达资金机制落实。我县共收到各类直达资金 132851 万元，其中抗疫特别国债 24985 万元，特殊转移支付 21574 万元，直达资金 28670 万元，参照直达资金 57622 万元，已全部分配下达，全年支出进度为 93%，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提供了坚实保障。

三是推动投融资平台改革。成立投融资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制订工作方案，稳步推进平台转型改革。对投融资平台资产资源整合，成立南阳弘裕产业发展投融资集团有限公司，引入战略合作者南阳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适度剥离部分债务，提高平台公司资产质量，完善公司运行机制，稳步提升资信水平和市场化融资能力，助推县域经济发展。

四是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在继续对扶贫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的基础上，扩大预算绩效评价范围，建立财政、审计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对财政重点项目、重点单位、直达资金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落实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机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是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落实省出台的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工作方案，持续强化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绿色发展、脱贫攻坚等功能，推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提质增效，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积极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规范采购人采购行为，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六是持续加强财政基础管理。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和《河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完成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丰富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内容。将项目库、预算指标、预算执行等数据实时推送至联网系统，自觉主动接受人大对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监督。扎实做好预决算公开，积极整改审计发现问题，切实提高依法理财水平。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取得重大进展。积极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试点工作，2020年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30项，金额4.8亿元。扎实开展预算评审工作，县本级全年共评审项目197个，审减金额1.57亿元，审减率12.08%，财政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提升。

刚刚过去的2020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回顾过去的五年，方城财政走过了一段极不平凡的奋斗历程，财政改革发展工作也取得了新的重大成就。一是财政实力显著增强。在实施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情况下，一般公共预算五年收支总量分别达到50.2亿

元、236.9 亿元，比上一个五年分别增长 53.7%、60.2%。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分别突破 10 亿元、50 亿元，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财力支撑。二是民生支出持续增长。把民生支出作为财政保障的重点，五年来，民生支出总量累计超过 188.6 亿元，年均增长 6%，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稳定在 76%以上，改革发展的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三是财税改革纵深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积极实施，预算标准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县乡财政分配机制逐步完善，政府采购领域改革取得成效，零基预算改革破冰实施，现代财政制度框架基本确立。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结果，是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政协依法监督悉心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各乡镇（街道办）、各部门和全县人民齐心协力、艰苦奋斗的结果。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有：县财政收支压力较大，“三保”支出困难；部分资金管理需要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不够精细，预算执行不够规范，预算法治意识仍需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尚未能全面深入开展；政府性债务管理仍需加强，财政体制改革有待深化，国有资产管理还存在薄弱环节等问题。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将不断加大改革创新、完善制度、采取有力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1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编制好 2021 年预算，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

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一）2021 年县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中央和我省经济工作会精神为指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加快建立现代化经济体系，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质增效、更可持续，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力支持“三个强县、两个高地、一个家园”的现代化方城建设。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要求，坚决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在促进科技创新、加快经济结构调整、调节收入分配上主动作为，继续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突出保基本、守底线，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支出使用效果。继续推进县乡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县域税收管理制度，落实国家税制改革相关政策。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扎实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确保财政可持续稳健运行。

2021 年全县财政经济形势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并存，机遇与挑战并存。财政收入方面，有利的因素包括：随着疫情得到控制，全面复工复产，经济运行回稳向好；减税降费和“放管服”改革政策效果进一步显现，带动纳税主体和税源数量增加；依法治税工作深入推进，非煤矿山资源税、建筑业和房地产业税源征收空间大。

不利的因素包括：目前正处于调整转型的攻坚期和风险挑战的

凸显期，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逆周期调节虽然有利于未来新财源成长孕育，但短期内财政减收影响不可避免，且我县税源结构较单一，对少数企业和税种依赖性强，缺少高附加值、高盈利水平的龙头型、支柱型行业，税收增长面窄，县级财政增收难度较大；伴随着中央提高赤字率、发行抗疫特别国债等一次性增加财力措施的退出或退坡，中央补助增量趋稳，举债空间收紧，财政收入增长面临挑战。支出方面，2021年县级可统筹财力将低于2020年水平，实施“十四五”规划，支持乡村振兴、科技创新、现代产业体系发展、民生保障、基层“三保”等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压力较大。

通盘考虑，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5.5%，税收占比达到70%。做好2021年财政工作，要着重把握四个原则：

一是收入预算要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积极的财政政策相衔接；

二是支出预算要优化结构，突出重点。强化零基预算理念运用，坚持有保有压和政府过紧日子，加大重点领域和刚性支出保障力度，做到“三个全力保障”，即全力保障兜牢“三保”底线，全力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只增不减，全力保障国家、省市、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三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突出绩效导向。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深入挖掘潜力。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大力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

四是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合理确定

民生支出标准，加强重大建设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

（二）2021 年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1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82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102566 万元增长 5.5%。其中：县本级 94050 万元，乡镇级 14150 万元。具体是：

税务部门 7574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67689 万元增长 11.9%，其中：县本级 63000 万元，乡镇级 12740 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70%。

财政部门非税收入 3246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 34877 万元下降 6.9%，其中：县本级 31050 万元，乡镇级 1410 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全县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645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82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31300 万元，上年结转 2020 万元，调入资金 8000 万元，一般债券收入 15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64520 万元，其中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021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4156 万元，债券还本 153 万元。根据县乡财政体制算账，乡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944 万元，县本级 414267 万元。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收入安排。2021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267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405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07665 万元，

一般债券收入 15000 万元，调入资金 80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020 万元。

支出安排。2021 年县本级支出总计 4267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414267 万元，债券还本 15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231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14267 万元，比上年 409897 万元增加 4370 万元，增长 1.1%，其中工资福利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3588 万元，占支出的 70.9%；商品服务和专项支出 120679 万元，占支出的 29.1%。

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436 万元，下降 2.5%。

公共安全支出 3082 万元，降低 55%，主要原因是检察院、法院上划至省级管理。

教育支出 116583 万元，增长 3%。

科学技术支出 405 万元，可比增长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54 万元，可比增长 0.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312 万元，增长 20.8%。

卫生健康支出 70628 万元，增长 0.7%。

节能环保支出 1381 万元，可比增长 3%。

城乡社区支出 16449 万元，增长 30.6%。

农林水支出 52864 万元，可比增长 0.6%。

交通运输支出 4258 万元，可比增长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6 万元，增长 67.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54 万元，可比增长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55 万元，增长 3.5%。

住房保障支出 591 万元，可比增长 3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25 万元，增长 42.7%。

其他支出 1494 万元，增加 1494 万元。

预备费安排 6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凤瑞、释之街道办事处预算安排情况

凤瑞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 万元，教育支出 1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 万元，节能环保支 3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65 万元，农林水支出 2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 万元。

释之办事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72 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46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00000 万元，为县本级预算收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比上年 63000 万元增长 58.7%，全部安排支出，其中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40493 万元，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59507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000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5 万元，收入总计 5025 万元。全部安排支出，其中：解决困

难企业养老及医疗保险 1200 万元，支持企业发展及项目建设 500 万元，PPP 项目预付费 300 万元，国有企业补助 3000 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25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97736 万元，支出 169154 万元，当年结余 28582 万元，加上年结余 15793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86519 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方城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止到 2 月底，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6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39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 1-2 月份县级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项目支出 23259 万元。

三、2021 年财政重点工作

紧紧围绕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和各项重点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并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统筹发挥各项财政政策作用和资金使用效益，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

（一）全力确保财政持续平稳运行。始终保持清醒认识，充分估计各类风险、矛盾和不确定性，采取强有力措施，确保财政持续平稳运行。

全力抓好收入组织。多管齐下、开源节流，协调税务部门进一步完善依法治税工作机制，做好税收组织工作，挖掘增收潜力，确保应收尽收，同时建全县域财源建设统筹协调工作机制，形成财源建设工作合力，建立外来企业跨地区经营对接服务机制，解决企业

发展难题，提升服务企业的精准性，稳定存量财源。对公益类事业单位收入，原则上按照非税收入政策全部纳入财政预算统筹管理；督促司法部门加快扫黑除恶案件审判和涉案资产移送进度，确保扫黑除恶罚没收入应缴尽缴。严禁征收“过头税费”和虚收空转，提高财政收入质量。

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深入挖掘节支潜力，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项目，严格执行差旅、会议等经费标准。实施预算执行、预算评审、审计查出问题、绩效评价结果等与预算安排的挂钩机制，加强支出审核和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杜绝铺张浪费行为，严禁建设形象工程、政绩工程。

继续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在争取工作的前瞻性、及时性、精准性上下功夫，深入研究国家政策出台趋向，把准争取国家、省政策支持的切入点和发力点，协同配合相关部门做好项目谋划、储备和申报，有理有据反映我县诉求，精准发力沟通对接，推动更多重点项目、重大改革、重要政策纳入国家和省、市“十四五”规划大盘子。

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将直达资金、转移支付资金与自有财力统筹安排、合理使用，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顺序。落实“三保”预算事中监控机制，及时掌握乡镇（办）财政运行状况，及时调度资金，确保全县财政稳健运行。同时，建立民生支出清单，对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出台的民生支出政策，做到“应保必保”；对市、县地方出台的民生支出政策，坚持“量力而行”与“尽力而为”相结合，与财力保障水平相匹配，通过政策评估等方式确定合理的支出标准与稳定的保障机制，清理规范过

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和自行出台的民生政策，提高民生政策的可持续性。

(二) 全力支撑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战略任务安排财政资金，聚焦战略实施发挥财政职能，把财政工作深度融入全县发展战略和发展大局。

持续推进减税降费。按照中央部署和统一安排，继续实施制度性减税降费政策，继续做好收费基金目录清单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切实降低企业成本、增强企业活力。同时加大各类违规涉企收费整治力度，坚决防止弱化减税降费政策红利。

大力推动经济转型升级。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主攻方向，积极筹措资金，支持战略新兴产业和产业集聚区、超硬材料园区发展，支持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积极争取上级资金，落实企业资金扶持、小微企业融资担保降费奖补、小额担保贴息及信贷风险补偿政策，推进普惠金融发展，切实缓解小微企业和“三农”领域融资难题，增强市场活力。发展疫情防控中催生的新业态新模式，打造经济新增长点，培育新型优质财源。

高质量开展招商引资。围绕制造业、高新技术、现代种养殖业，重点引进中国 500 强、民营 500 强和行业领军企业，优化服务环境，加大投入力度，结合我县特点，创新工作措施，多形式盘活闲置资产，搞好招商引资载体建设，为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开辟新空间，为实现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落实省政府出台的开展产业集聚区“百园增效”行动，深化县域治理“三起来”创建，推动县域发展取得新成效。

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安排预算内项目支出 21118 万元，支持重

大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项目建设，加大“两新一重”、老旧小区改造、乡村振兴、公共卫生、生态环保等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资金投入，补短板、强弱项、提能力。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四两拨千斤”作用，推进 PPP 项目规范发展，引导和撬动民间投资，激发全社会投资活力，合力推动转型项目建设。

支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发展引擎，紧抓全省实施“十百千”产业转型新机遇，积极争取省级以上综合性创新研发平台在我县布局。安排资金 2683 万元，支持落实企业补助政策、完善科技经费保障机制，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形成现代产业体系。支持人才强县建设，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激发人才创新活力。

助力发展绿色低碳经济。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持续加强生态保护治理。筹措资金 1951 万元，重点用于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打造生态强县。支持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和望花湖储备林生态廊道建设，持续开展国土绿化提速行动。加快风电、光伏等新兴能源产业发展，推广使用环保节能装备和产品，提升绿色发展水平。支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及充电设施建设，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

（三）全力推动脱贫成果巩固拓展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安排资金 58864 万元，支持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有机贯通，帮扶政策保持总体稳定，分类调整优化，留足政策过渡期，推动超常规举措向常态化帮扶转变，阶段性攻坚向可持续发展转变，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继续安排 22214

万元，落实五年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筹措 5468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筹措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和奖补资金 5785 万元，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研究制定土地收入优先支持乡村振兴政策措施。

（四）全力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安排资金，继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加强基本民生保障。

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安排资金 116664 万元，巩固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落实中小学教师生活待遇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支持实施普通高中改造，支持六小、十小、实验初中等学校改扩建工程，逐步解决“大班额”问题。

支持做好就业和社会保障。安排资金 82623 万元，用于保就业、保民生。筹措 1063 万元，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措施，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资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失业保险基金等，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的帮扶。安排各类困难群众救助和补贴资金 16745 万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安排资金 1476 万元，落实高龄津贴政策；安排资金 2219 万元，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安排资金 6683 万元，继续支持做好退役军人优抚工作，切实保障和维护军人及家庭权益；安排机关事业单位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41164 万元，支持养老保险基金平稳运行，确保养老金及时足额发放。

加快健康方城建设。安排 71306 万元，支持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财政补助标准，继续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计生奖励扶助，开展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免费开展出生缺陷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和农村适龄妇女、纳入城市低保范围的妇女“两癌”筛查等，推进公立医院改革。

统筹支持其他民生事业。安排资金 616 万元，支持棚户区、老旧小区、农村危房等保障性住房建设，进一步改善困难家庭住房条件；安排资金 2089 万元，支持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快发展现代文化旅游产业，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安排资金 3082 万元，保障对政法机关的经费投入，支持健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多元化解机制，“一村一警”长效机制和“雪亮工程”建设。

(五)持续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紧盯薄弱环节，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改进和加强预算财政管理。

推进零基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坚持做到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全力保障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领域改革，切实提高预算编制、执行的科学性、精准性和合理性。加强跨年度收入统筹，提高年度间均衡性和稳定性。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加强预算支出与各类存量资源的有机衔接，提高预算完整性和财政统筹能力。建立分层分类保障机制，优先保障刚性和重点支出，确保国家、省、市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落实。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强化标准对预算的约束作用。加强财政中期规划与年度预算的衔接，进一步完善项目库建设，加强资金和项目对接，结合财力状况、轻重缓急、实际需求、绩效情况等，科学细化预算编制。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严格落实预决算公开各项要求，不断拓展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围绕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决策部署，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引导作用，做实做细财政、审计协同联动机制。

探索实施重点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严格事前绩效评估，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实绩效运行监控。建立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机制。

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坚持预算法定，强化制度约束。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的时间批复下达预算，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支出，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确需调整预算的，严格按程序报批，预算执行中一般不出台新的增支政策。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成本分析结果应用，通过绩效管理切实降低政府运行成本，提高政策运行效果。严控向实有资金账户划转资金，提高财政资金运行安全性、规范性。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按规定及时收回长期沉淀闲置、难以按原用途使用的预算资金。规范暂付性款项管理。加强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和审计成果的运用，建立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强化预算执行激励约束。

完善直达资金管理机制。进一步提高直达资金管理水平和分配流程，加大监督力度，强化数据共享，确保直达机制发挥实效，直接惠企利民。

推动建立现代财税体制。以建立现代财政制度为目标，做好资源税等地方税种税收分成工作，不断完善县乡财政体制机制，促进财政事权、支出责任与财力相适应，增强乡镇财政保障能力，促进我县各乡镇（办）财政均衡协调发展，强化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加大地方政府债务管控力度，严格在批准的限额内有序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制定科学合理的债务偿还计划并及时偿还债务本息。强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加快地方政府债券发行使用，优先保障在建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按规定将

部分专项债券用于项目资本金，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大力推进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透明。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坚决遏制违法违规举债行为。

强化财政监督管理。积极探索财政监督的新形式新途径，加强和改进预算管理监督。严格行政事业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推进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推动会计准则高质量实施，进一步加强会计评估行业监管，持续提升中介机构执业质量。扎实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加强和规范政府购买服务。推进实施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提升财政监督水平，强化成果运用，确保各项财经制度严格落实、重大财税政策落地见效。

各位代表，2021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要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积极发扬“孺子牛、拓荒牛、老黄牛”的奋斗精神，凝心聚力，真抓实干，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不断提高财政治理能力，为我县“十四五”顺利开局做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